

海南大学教务处文件

海大教[2017]89号

关于 2017 级文理科实验班预录取名单 以及备选名单的公示

各单位:

根据《海南大学教务处关于做好 2017 级文理科实验班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（海大教〔2017〕72 号），经个人申请，资格审核，预选（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）、笔试（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、法学专业、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、电子信息工程专业）和面试（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、法学专业、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）等选拔环节，最后按综合得分高低顺次排名，确定 2017 级文理科实验班预录取名单共计 134 人。其中，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预录 34 人，法学专业预录 33 人，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预录 33 人，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预录 34 人（注：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、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均出现末位重分 1 人）。

同时，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、法学专业、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分别按综合得分高低顺次确定备选 5 人；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出

现末位重分 1 人，按综合得分高低顺次确定备选 6 人。共计 21 人。现予以全校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9 月 28 日—10 月 10 日。如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提交教务处，需签署真实姓名及有效联系方式；若出现不符合预录取条件或学生主动申请退出等情况，只能从备选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高低顺次确定补充人选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方式：66279089

地点：学校办公楼 104 房

附件：

1. 2017 级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（文科实验班）预录取名单
2. 2017 级法学专业（文科实验班）预录取名单及备选名单
3. 2017 级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（理科实验班）预录取名单及备选名单
4. 2017 级电子信息工程专业（理科实验班）预录取名单及备选名单



抄送： 主管校领导

海南大学教务处

2017 年 9 月 28 日印发
